

專案質詢

8-2-15-1064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呂委員玉玲，鑑於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及駐橫濱辦事處，對遭通緝列註人士申請文件證明之審查未盡嚴謹，欠缺警覺而流於形式，重蹈過去駐英國代表處辦理汪傳浦文件證明缺失，核有違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未詳查事證，率予核發通緝犯認證文書，導致海外通緝犯在台進行不法行為，損及權益等情。